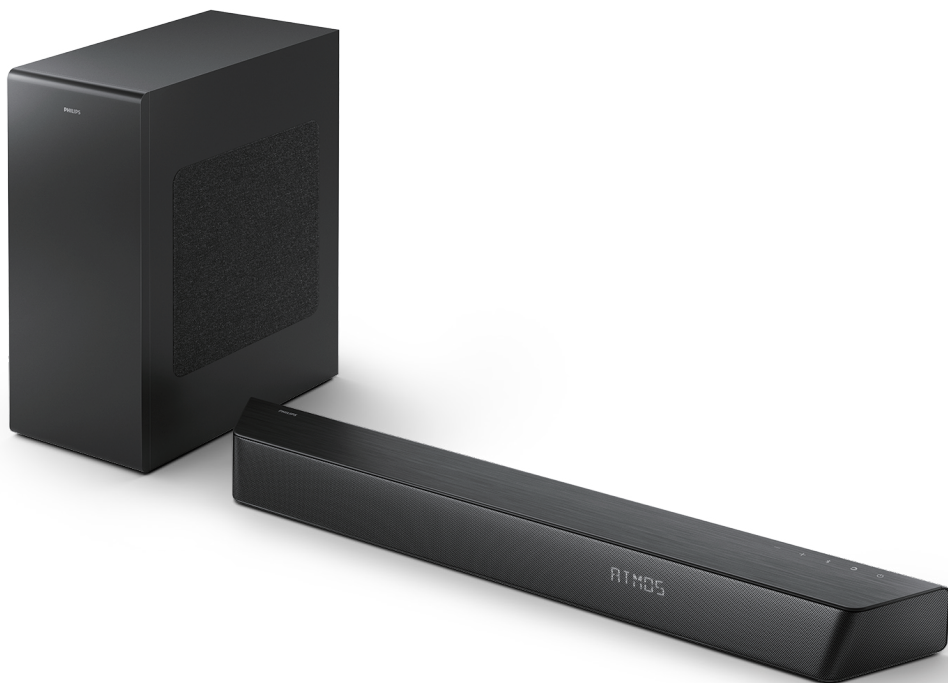


PHILIPS

家庭影院聲霸

7000 系列

TAB7807



使用手冊

請於以下網址註冊您的產品並取得支援：

www.philips.com/support

目錄

1 重要安全說明	3
安全	3
維護產品	4
環境保護	4
法遵	5
協助與支援	5
FCC 資訊	6

2 您的聲霸	7
包裝盒內物品	7
聲霸	7
連接器	8
無線重低音喇叭	8
遙控器	9
準備遙控器	9
放置	10
壁掛安裝	11

3 連線	12
Dolby Atmos® (杜比全景聲)	12
連線至 HDMI 插口	12
連線至光纖插口	13
連線至音訊輸入插口	13
連線至電源	14
與重低音喇叭配對	14

4 使用您的聲霸	15
開啟和關閉	15
選擇模式	15
調節音量	15
杜比聲音模式	16
設定選單	16
原廠重設	17
透過藍牙裝置播放	18
聆聽外接裝置	19
透過 USB 播放音訊	19

5 產品規格	20
---------------	-----------

6 疑難排解	21
商標	22

1 重要安全說明

請在使用本產品之前閱讀並理解所有說明。因為遵守說明而造成的損壞不在保修範圍內。

安全

認識這些安全符號



此款 II 類設備具有雙重絕緣，不提供保護接地。



交流電壓



請遵照本使用手冊的說明!



警告
!警告：小心觸電!



「驚嘆號」提醒使用者注意重要操作說明。

小心觸電或發生火災!

- 在建立或更改任何連接之前，請確保所有設備均已與電源插座斷開連接。
- 切勿讓本產品及附件與雨或水接觸。切勿將液體容器（如花瓶）置於產品旁邊。如果有液體濺到本產品表面或內部，請立即斷開其電源插座。請與客戶服務聯絡，對本產品進行檢查後再使用。

- 切勿將本產品和附件放置在靠近明火或其他熱源的地方，包括陽光直射處。
- 切勿將物體插入本產品的通風槽或其他開口。
- 將電源插頭或設備耦合器用作斷電設備時，該斷電設備應可以隨時使用。
- 電池（安裝的電池組或電池）不得暴露於陽光、火焰等過熱的環境中。
- 在雷電天氣之前，應斷開本產品的電源插座。
- 斷開電源線時，應始終握住插頭，而不能拉電纜。
- 在熱帶氣候和/或溫和氣候使用本產品。

小心短路或起火!

- 有關標識和電源功率，請參閱產品背面或底部的型號銘牌。
- 在將本產品連接到電源插座上，請確保電源電壓與產品背面或底部印刷的電壓值相匹配。如果電壓不同，切勿將產品連接到電源插座上。

小心受傷或損壞本品!

- 若要進行壁掛安裝，則必須按照安裝說明將本產品穩固地安裝在牆上。只能使用隨附的掛架（如果可用）。若壁掛安裝不當，則可能造成事故、人身傷害或損壞。如果您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您所在國家/地區的客戶服務。
- 切勿將本產品或任何物體放在電源線或其他電子設備上面。
- 如果在低於 5° C 的溫度下運送了本產品，請先拆開產品的包裝並等待其溫度達到室溫，再將其連接至電源插座。
- 本產品的部件可能由玻璃製造。請小心處理，以免受到傷害或造成損壞。

小心過熱!

- 切勿將本產品安裝在密閉的空間內。務必在產品周圍保留至少 4 英吋的空間以便通風。確保窗簾或其他物體不會遮擋產品上的通風槽。

小心汙染!

- 請勿混合使用電池（舊電池與新電池或碳電池與鹼性電池等等）。
- 注意事項：更換電池不當可能有引發爆炸的危險。請務必使用相同或等效的電池進行替換。
- 如果電池電量耗盡或遙控器長時間不用，請取下電池。
- 電池含有化學物質，因此應適當地進行處理。



附註

- 評級標籤貼在本設備的底部或背部。

維護產品

只能用微細纖維布清潔本產品。

環境保護

處置舊產品和電池



本產品採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效能材質和元件製成。



產品上的該符號表示本產品受 歐洲指令 2012/19/EU 規限。



該符號表示本產品包含受 歐盟指令 2013/56/EU 規限的電池，不能與普通生活垃圾一同棄置。

請自行了解當地關於分類收集電子、電氣產品及電池的規定。遵守當地規定，切勿將產品和電池與普通生活垃圾一同棄置。正確棄置舊產品和電池有助於預防對環境和人類健康造成負面影響。

取下一次性電池

如欲取下一次性電池，請參閱電池安裝一節。

法遵

本產品符合歐洲共同體的無線電干擾要求。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特此聲明，本產品符合 RED 指令 2014/53/EU 和 英國無線電設備法規 (SI 2017 No 1206) 的基本要求及其他相關條款。您可在 www.philips.com/support 上找到《符合性聲明書》。

協助與支援

- 如需廣泛的線上支援，請造訪 www.philips.com/support，以：
- 下載使用手冊和快速入門指南
 - 觀看視訊教程（僅限於特定的型號）
 - 查找常見問題（FAQs）的答案
 - 通過電子郵件向我們發送問題
 - 與客服通話。

請按照網站上的說明選擇您的語言，然後輸入您的產品型號。

或者，您可以聯絡所在國家/地區的客戶服務。聯絡之前，請記下產品的型號和序列號。您可在產品的背面或底部找到該資訊。

設備名稱：家庭影院聲霸			型號：TAB7807RE TAB7807RE/96			
單元 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Lead (Pb)	汞 Mercury (Hg)	鎘 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VI})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外殼	○	○	○	○	○	○
喇叭(單元)	○	○	○	○	○	○
電路板	—	○	○	○	○	○
附件 (遙控器、 電源供應器)	—	○	○	○	○	○
電源線	—	○	○	○	○	○
其它線材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在5.25-5.35赫赫帶內操作之無線資訊傳輸設備，限於室內使用。

應避免影響附近雷達系統之操作。
高增益指向性天線只得應用於固定式點對點系統。

FCC 資訊

備註：此設備已通過測試，並符合 FCC 規則第 15 部分對 B 類數位裝置的限制。這些限制旨在提供合理的保護，以防止居家安裝產生有害干擾。此設備會產生、使用並輻射射頻能。若不依照說明進行安裝和使用，可能會對無線電通訊造成有害干擾。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在特定安裝中不會發生干擾。如果此設備確實對廣播電台或電視接收訊號造成有害干擾（可透過關閉和開啟設備來判斷），建議使用者可嘗試透過以下一或多種措施來糾正干擾：

- 重新調整或擺放接收天線。
- 增加設備和接收器之間的距離。
- 將設備連接到與接收器不同電路的插座上。
- 諮詢經銷商或有經驗的無線電/電視技術人員以尋求幫助。

FCC 和 IC 警告：

- 安裝和操作此設備時，散熱器與您的身體之間應至少保持 20 公分的距離。
- 未經合規責任方明確批准的更改或修改都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設備的權限失效。

FCC & IC Attention

- Cet appareil est conforme à FCC et IC l'exposition aux rayonnements limites fixées pour un environnement non contrôlé. Cet appareil doit être installé et utilisé avec une distance minimale de 20 cm entre le radiateur et votre corps. Cet transmetteur ne doit pas être co-situé ou opérant en liaison avec toute autre antenne ou transmetteur.
- Des câbles blindés doivent être utilisés avec cet appareil pour assurer la conformité avec les limites de la classe B de la FCC. fonctionnement de l'appareil.
-

IC-加拿大：CAN ICES-003(B)/NMB-003(B)

本裝置符合加拿大創新、科學及經濟發展部 (Innovation, Scien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Canada) 免許可證 RSS，且包含免許可證的發射器/接收器。操作須符合以下兩個條件：

- 1 本裝置不能造成干擾。
- 2 本裝置必須接受任何干擾，包括可能導致意外操作的干擾。

Avis d'Industrie Canada: CAN ICES-003(B)/NMB-003(B)

L'émetteur/récepteur exempt de licence contenu dans le présent appareil est conforme aux CNR d'Innovation, Sciences et Développement économique Canada applicables aux appareils radio exempts de licence. L'exploitation est autorisée aux deux conditions suivantes :

- 1 L'appareil ne doit pas produire de brouillage;
- 2 L'appareil doit accepter tout brouillage radioélectrique subi, même si le brouillage est susceptible d'en compromettre le fonctionn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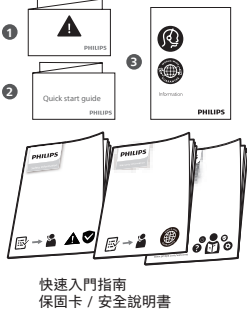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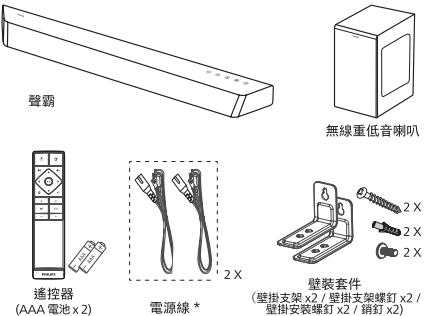
2 您的聲霸

恭喜您選購本產品，歡迎光臨 Philips! 如欲充分享受 Philips 提供的支援，請於 www.philips.com/support 註冊您的聲霸。

包裝盒內物品

檢查並識別包裝中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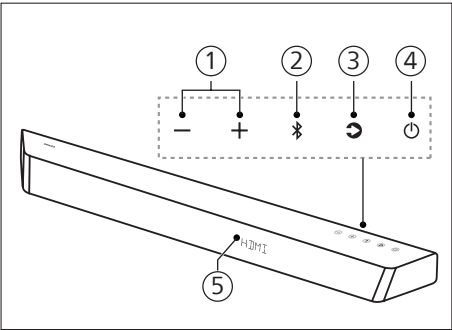
- 聲霸 x 1
- 遙控器 x 1
(AAA 電池 x 2)
- 無線重低音喇叭 x 1
- 電源線 (適用於聲霸和重低音喇叭) * x 4
- 壁裝套件 x 1
(壁掛支架 x2 / 壁掛支架螺釘 x2 / 壁掛安裝螺釘 x2 / 銷釘 x2)
- 快速入門指南 / 保固卡 / 安全說明書 x 1



- 電源線的數量和插頭類型因地區而異。
- 本使用手冊上顯示的圖片、插畫和附圖僅供參考，實際產品因外觀而異。

聲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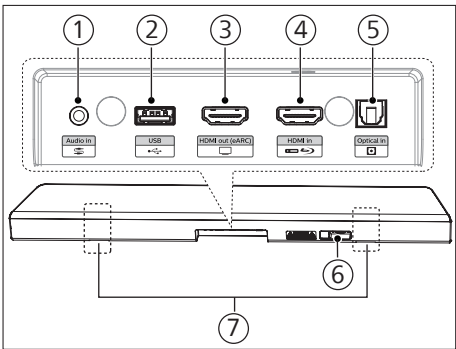
本節概述了聲霸。



- ① + / - (音量) 按鈕
增大或減小音量。
- ② 藍牙 (藍牙) 按鈕
• 按下以選擇藍牙模式。
• 按住以斷開所有裝置並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③ 來源 (來源) 按鈕
• 按下以選擇聲霸的輸入來源。
- ④ 待命-開 (待命-開) 按鈕
• 打開聲霸或將其切換至待命模式。
• 長按 20 秒以電源開啟狀態啟動或停用自動待命 (15 分鐘自動待命)。
- ⑤ 遙控器感測器 / 顯示面板

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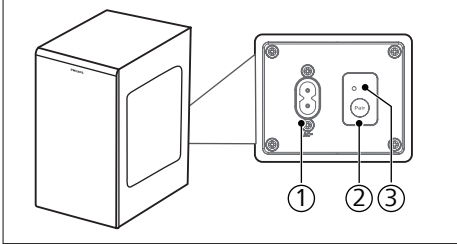
本節概述了聲霸上的可用連接器。



- ① **Audio in (音訊輸入)**
例如，來自 MP3 播放器（3.5 公釐 插孔）的音訊輸入。
- ② **USB**
 - 連線到播放影音的 USB 儲存裝置。
 - 升級本產品的軟體
- ③ **HDMI out (eARC) 插口**
該連接埠支援 eARC/ARC HDMI 功能，連線到電視上的 HDMI (eARC/ARC) 輸入。
- ④ **HDMI in (HDMI 輸入) 插口**
連線到 HDMI 來源裝置，如 DVD 播放器、藍光播放器或遊戲機。
- ⑤ **Optical in (光纖輸入) 插口**
連線到電視或數位裝置上的光纖音訊輸出。
- ⑥ **AC in ~ (交流輸入) 插口**
連線到電源。
- ⑦ **壁掛支架槽**

無線重低音喇叭

本節概述了無線重低音喇叭。



- ① **AC~ (交流)插口**
連線到電源。
- ② **Pair (配對) 按鈕**
長按以便輸入重低音喇叭的配對模式。
- ③ **重低音喇叭指示燈**
根據無線重低音喇叭指示燈以確定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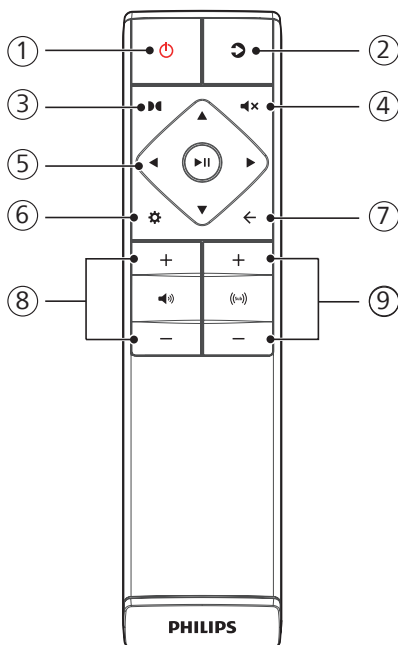
LED 狀態	狀態
快速閃爍	配對中
持續開啟	已連線 / 配對成功
緩慢閃爍	配對失敗

遙控器

本節概述了遙控器。

- ① **⏻ (待命-開) 按鈕**
 - 打開主機或將其切換至待命模式。
 - 長按 20 秒以電源開啟狀態啟動或停用 APD (15 分鐘自動待命)
- ② **🔊 (來源)**
 - 按下以選擇聲霸的輸入來源。
 - 按住以斷開所有裝置並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③ **🔊 (杜比全景聲)**
虛擬環繞聲解碼器開啟/關閉。
- ④ **🔊 (靜音)**
靜音或恢復音量。
- ⑤ **🔍 瀏覽按鈕**
 - ⏮ / ⏭ (左/右)**
 - 在 USB/ BT 模式下跳至上一曲目或下一曲目。
 - 在選單結構中瀏覽左/右。
 - ⏮ / ⏭ (上/下)**
 - 在選單結構中瀏覽上/下。
 - ⏮ || (中央)**
 - 在 USB/ BT 模式下開始、暫停或繼續播放。
 - 確認選擇。
- ⑥ **⚙ (選單)**
進入設定選單。
- ⑦ **⏮ (返回)**
 - 回到上一選單。
 - 離開選單。
- ⑧ **🔊 +/- (系統音量)**
增大 / 減小系統音量。

- ⑨ **🔊 +/- (重低音喇叭的音量)**
增加 / 減小重低音喇叭的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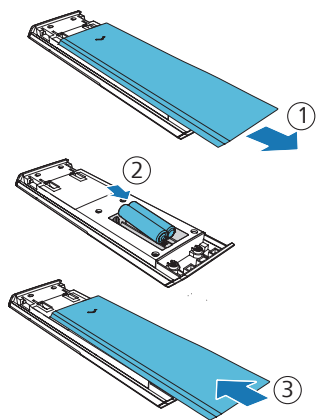
準備遙控器

- 提供的遙控器允許遠距離操作本裝置。
- 即使在 19.7 英尺 (6 公尺) 的有效範圍內操作遙控器，如果本裝置和遙控器之間有任何障礙物，也可能無法進行遙控器的操作。
- 如果在其他會產生紅外線的產品附近操作遙控器，或者在本裝置附近使用其他紅外線的遙控裝置，則可能會無法正常操作。相反，其他產品可能會無法正常操作。

更換遙控器電池

滑動以開啟電池倉蓋，以正確極性裝入 2 節 AAA 電池 (1.5V)，然後將電池倉蓋滑動放回原來的位置。

- 確保電池 (+) 和 (-) 兩端與電池倉表示的 (+) 和 (-) 兩端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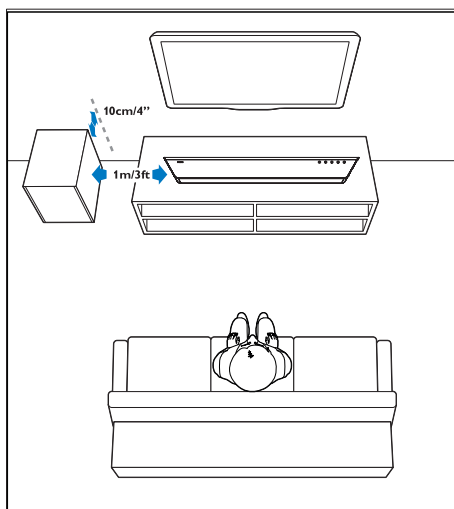
有關電池的注意事項

- 確保以正確的電池正極「+」和負極「-」裝入電池。
- 使用相同類型的電池。
切勿將不同類型的電池同時使用。
- 可充電或不可充電電池均可使用。請參閱其標籤上的注意事項。
- 卸下電池蓋和電池時，請注意您的指甲。
- 請勿丟棄遙控器。
- 請勿讓任何東西影響遙控器。
- 請勿將水或任何液體濺到遙控器上。
- 請勿將遙控器放在潮溼的物體上。
- 請勿將遙控器置於直射的陽光下或過熱的地方。
- 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從遙控器上取下電池，否則可能會發生腐蝕或電池漏溢並導致人身傷害和/或財產損失和/或火災。

- 請勿使用任何非指定的電池。
- 請勿將新電池與舊電池混用。
- 除非確認為充電電池，否則切勿給電池充電。

放置

將重低音喇叭放置在距聲霸至少 1 公尺 (3 英尺) 的地方並且距離牆壁 10 公分。為了取得最佳結果，請如下所示放置聲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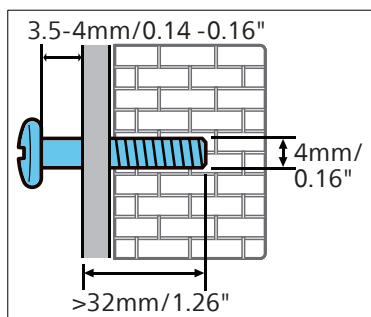


壁掛安裝

附註

- 壁掛安裝不當可能導致事故、傷害或損壞。如果您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您所在國家/地區的客戶服務。
- 在壁掛安裝之前，確保牆壁可以支撐起聲霸的重量。
- 壁掛安裝之前，無須取下聲霸底部的橡膠墊，否則無法將橡膠墊裝回。
- 根據安裝聲霸的牆壁類型，確保使用合適長度和直徑的螺釘。
- 請檢查聲霸背面的 USB 連接埠是否已連接到 USB 裝置。如果發現所連接的 USB 裝置會影響壁掛安裝，則需要使用其他大小合適的 USB 裝置。

螺釘長度/直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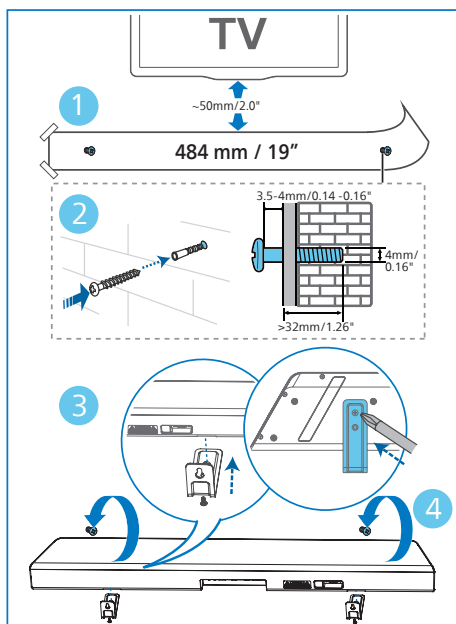
建議的壁掛安裝高度

建議您在壁掛安裝聲霸之前先安裝電視。
預先安裝電視後，將聲霸壁掛安裝在距電視底部 50 公釐/2.0 英吋的位置。



警告!

- 為避免受傷，本裝置必須根據安裝說明牢固地安置在地板/牆壁上。
- 建議的壁掛安裝高度： ≤ 1.5 公尺。



- 1 在牆壁上鑽兩個平行的孔（根據牆壁類型，各為直徑 3-8 公釐）。
 - » 孔之間的距離應為：**484 公釐 / 19 英吋**
 - » 您可以使用提供的壁掛安裝模板協助在牆壁上鑽孔的位置。
- 2 將銷釘和螺釘固定在孔中。
 - » 確定牆壁和螺釘頭之間留**3.5-4 公釐**的空隙。
- 3 將壁掛支架（2 個）安裝在聲霸的背面。
- 4 將聲霸懸掛在緊固螺釘上。

3 連線

本節幫助您將聲霸連接至電視和其他裝置，然後進行設定。

如欲聲霸和附件基本連接的資訊，請參閱快速入門指南。

附註

- 有關標識和電源功率，請參閱產品背面或底部的型號銘牌。
- 在建立或更改任何連接之前，請確保所有設備均已與電源插座斷開連接。

Dolby Atmos® (杜比全景聲)

Dolby Atmos 通過在三度空間中傳遞聲音以及杜比聲音的所有豐富性、清晰度和力量，為您提供身臨其境的聆聽體驗。如欲更多資訊，請造訪

dolby.com/technologies/dolby-atmos。

關於使用 Dolby Atmos®

Dolby Atmos® 在 HDMI 模式下可用。如欲知連線詳情，請參考「連線至HDMI插口」。

- 1 若想在 HDMI in/HDMI eARC/ARC 模式下在使用 Dolby Atmos®，您的電視必須支援 Dolby Atmos®。
- 2 確保在已連接的外接裝置（例如，藍光 DVD 播放器、電視等）的數位音訊輸出中為位元流選取「無編碼」。
- 3 輸入 Dolby Atmos / 杜比數位 / PCM 格式時，聲霸將顯示 DOLBY ATMOS / DOLBY AUDIO / PCM / DOLBY SURROUND。

附註

- 只有當聲霸透過 HDMI 2.0 傳輸線連線至來源時，才能獲得完整的 Dolby Atmos 體驗。
- 透過其他方式（如數位光纖纜線）連接時聲霸仍可運作，但是這些無法支援所有的杜比功能。有鑑於此，我們建議透過 HDMI 連接以便確保杜比音效完全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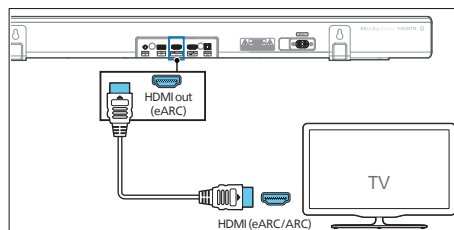
連線至 HDMI 插口

一些 4K HDR 電視需要 HDMI 輸入或圖片設定才能接收 HDR 內容。有關 HDR 顯示螢幕的更多設定詳情，請參考電視的說明指南。

選項 1：

HDMI eARC（增強音訊回傳通道）

您的聲霸支援帶有 eARC/ARC（增強音訊回傳通道）的 HDMI。如果您的電視是 HDMI eARC/ARC 合規，您可以藉由使用單一 HDMI 傳輸線聽見電視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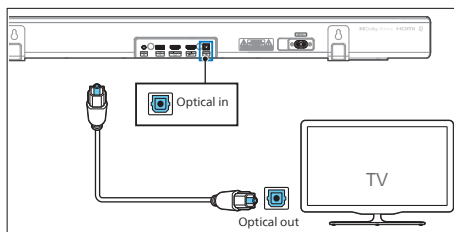


- 1 在您的電視上，打開 HDMI-CEC 操作。如欲知詳情，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 電視上的 **HDMI ARC** 連接器可能貼上不同的標籤。如欲知詳情，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2 使用 HDMI 高速傳輸線將聲霸上的 HDMI out (eARC/ARC) 連接器連接至電視上的 HDMI ARC 連接器。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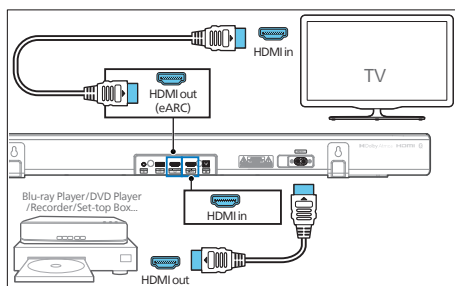
- 您的電視必須支援 HDMI-CEC 和 ARC 功能。HDMI-CEC 和 ARC 必須設定為開啟。
- HDMI-CEC 和 ARC 的設定方式可能因電視不同而異。如欲知 ARC 功能相關詳情，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 確保使用可以支援 ARC 功能的 HDMI 傳輸線。



- 數位光纖連接器可能被貼上 Spdif 或 Spdif out 的標籤。

選項 2：標準 HDMI

如果您的電視與 HDMI ARC 不相容，可以通過標準 HDMI 方式將聲霸連接到電視。



- 1 使用 HDMI 傳輸線將聲霸的 HDMI in 插口連接到您的外接裝置（例如，遊戲機、DVD 播放器和藍光）。
- 2 使用 HDMI 傳輸線將聲霸的 HDMI out (eARC) 插口連接到電視的 HDMI 輸入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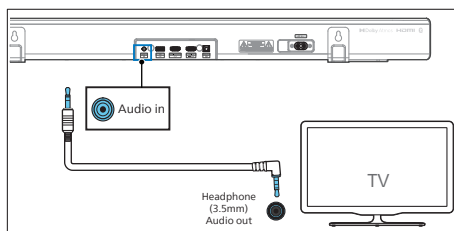
連線至光纖插口

- 1 使用光纖纜線將聲霸上的 Optical (光纖) 連接器連接至電視或其他裝置上的 Optical out (光纖輸出) 連接器。

連線至音訊輸入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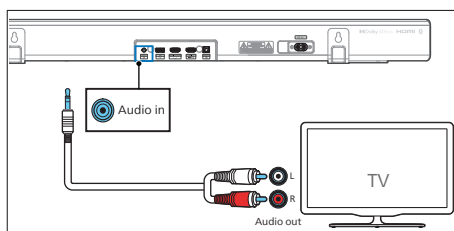
a. 使用 3.5 公釐音訊傳輸線

- 使用 3.5 公釐對 3.5 公釐音訊傳輸線將電視的耳機插口連接到聲霸上的 Audio in 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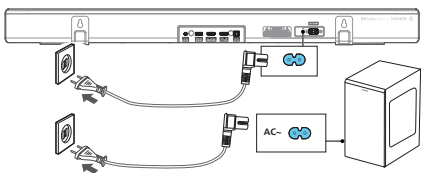
a. 使用 3.5 公釐-RCA 音訊傳輸線

- 使用 RCA 對 3.5 公釐音訊傳輸線將電視的音訊輸出插口連接到聲霸上的 Audio in 插口。



連線至電源

- 連線交流電源線之前，請確保已完成所有其他連線。
 - 小心產品損壞! 確保電源電壓與裝置背部或底部所印的電壓相符。
- 1 將電源線連接到本裝置的 AC~ 插座，然後插入電源插座。
 - 2 將電源線連接到重低音喇叭的 AC~ 插座，然後插入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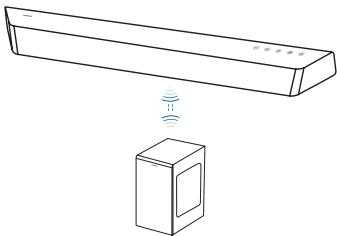


* 電源線的數量和插頭類型因地區而異。

與重低音喇叭配對

自動配對

將聲霸和重低音喇叭插入電源插座，然後按下本機或遙控器上的  切換到「ON」模式。重低音喇叭和聲霸將自動配對。



» 根據無線重低音喇叭指示燈確定狀態。

LED 狀態	狀態
快速閃爍	配對中
持續開啟	已連線 / 配對成功
緩慢閃爍	配對失敗

提示

- 除非進行手動配對，否則請勿按下重低音喇叭後面的 **Pair** 按鈕。

手動配對

如果聽不到無線重低音喇叭的聲音，請手動配對重低音喇叭。

- 1 拔出重低音喇叭和聲霸的電源線，3 分鐘後再將其插入。
- 2 按住重低音喇叭後面的 **Pair** 按鈕 3 秒。
 - » 重低音喇叭上的指示燈將迅速閃爍。
- 3 按下聲霸或遙控器上的  以打開聲霸開啟。
 - » 成功後重低音喇叭上的指示燈將長亮。
- 4 如果指示燈仍然持續閃爍，請重複步驟 1-3。

提示

- 在空曠區域內，重低音喇叭應置於距聲霸 6 公尺之內（越近越好）。
- 移除重低音喇叭和聲霸之間的任何物體。
- 如果無線連線再次失敗，請檢查該位置周圍是否存在衝突或強烈干擾（例如，來自電子裝置的干擾）。請消除這些衝突或強烈干擾，然後重複上述步驟。

4 使用您的聲霸

本節幫助您使用聲霸播放來自所連線裝置的音訊。

在開始之前

- 依據快速入門指南和使用手冊中的描述，進行必要的連線。
- 將聲霸切換至其他裝置的正確來源。

開啟和關閉

- 首次將聲霸連線至電源插座時，本機將處於待命模式。
- 按下遙控器或遙控器上的  按鈕以打開聲霸開啟或處於待命模式。
- 如果您想完全關閉聲霸，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

選擇模式

重複按下聲霸或遙控器上的  按鈕，選擇 **USB**、**Audio in**、**Optical**、**HDMI eARC/ARC**、**HDMI in**、**BT**（藍牙）模式。

- » 選取的模式將顯示在顯示螢幕上。

顯示螢幕	狀態
USB	USB
AUX	音訊輸入
BT NO BT	藍牙 • 已連線 • 連線
OPT	光纖
E-ARC ARC	HDMI eARC HDMI ARC
HDMI	HDMI 輸入

調節音量

調節系統的音量

按下聲霸上的 **+/-** 按鈕或按下遙控器上的  **+/-**（音量）按鈕以增大或減小系統的音量。

- 若要靜音，按下遙控器上的  **x**（靜音）按鈕。
- 若要恢復聲音，再次按下  **x**（靜音）或按下 **+/-**（音量）。

調節重低音喇叭的音量

按下遙控器上的  **+/-**（重低音喇叭的音量）按鈕以增大或減小重低音喇叭的音量。

杜比聲音模式

在杜比聲音模式下感受身歷其境的音訊體驗。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將杜比模式開啟或關閉。
- **On（開啟）**：創造杜比聆聽體驗。（**Upmix**：充分利用所有喇叭）。
 - **Off（關閉）**：使用預設輸入聆聽。（**Standard**：喇叭輸出遵循預設輸入）。

三 附註

- 關於非-HDMI 連線（例如，使用 USB、藍牙、光纖或音訊輸入），只產生有限高度的環繞聲效果。

設定選單

本機讓您配置進階設定，以提供更棒的體驗。

按鈕	功能
	進入設定選單
▼ / ▲	在選單結構中上/下瀏覽。
◀ / ▶	上一個/下一個選擇
←	離開設定選單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選單）按鈕以打開選單。
- 2 選擇遙控器上有 ▼/▲（下 / 上）的目錄。
- 3 針對每個設定使用游標 ◀/▶（左 / 右）更改初始值。
- 若要返回上一個畫面/ 離開設定，按下 ←（返回）。

顯示螢幕	說明
MOVIE	選擇等化器 (EQ) 效果
BASxx	調節低音音量
TRBxx	調節高音音量
AV SYNC	設定音訊延遲
CTRXx	調節中置音量
DISP	顯示關閉設定
BT PAIR	開始藍牙配對 (僅在 BT 模式下)
APD	自動待命開啟/關閉
DIMxx	設定顯示亮度

等化器 (EQ)

選擇預先定義的聲音模式以適合您的影片或音樂：電影、音樂、語音、體育場。

- **MOVIE（電影）** 創造環繞聆聽體驗。用於觀看電影。
- **MUSIC（音樂）** 創造 3.1 聲道或多聲道立體聲。用於收聽音樂。
- **VOICE（語音）** 創造出用於收聽的更清晰、更出色的人聲音效。
- **STADIUM（體育場）** 創造出彷彿親身蒞臨體育場觀看體育賽事的氣氛。
 - » 產品預設的 EQ 模式為電影。

低音/高音

更改本產品的低頻（Bass）和高頻（Treble）。

- **BAS -5 ... BAS +5**
- **TRB -5 ... TRB +5**
 - » 產品預設的低音/高音為 0。

使音訊與視訊輸出同步

設定音訊延遲。

影片影像處理，有時候需要的時間比處理音訊訊號的時間還長。此稱為「延遲」。
音訊延遲功能旨在補救此延遲。

- **AV 00. AV 10 ... AV200**
 - » 產品預設的音訊延遲為00。

CTR（中央）

調節中置音量

- **CTR-5 ... CTR+5**
 - » 產品預設的中置音量為0。

DISP（顯示關閉）

閒置（沒有使用的動作）3 秒後顯示關閉，下次電源開啟時應記得並喚起記憶。

- **ON**：閒置（沒有使用的動作）3 秒後顯示關閉。
- **OFF**：顯示將不關閉。
 - » 產品預設顯示開啟。

藍牙配對

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若想將聲霸連接到另外一個藍牙裝置，您可以啟用選單中的配對（**BT PAIR**）以斷開所有裝置並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 按下  > 選擇「**BT PAIR**」> 然後按下 （進入）以確認藍牙配對模式。
- 遵循上述「來自藍牙裝置的播放」中步驟 2-3 以為您的藍牙裝置進行配對。

附註

- 「**BT PAIR**」選單只有當目前的訊號來源是在「**BT**」模式下才會顯示

APD（自動待命）

如果電視或外接裝置的連線斷開（USB、BT 功能位元播放暫停）或關閉，則本裝置在 15 分鐘後自動進入待命模式。

- **ON**：自動待命開啟。
- **OFF**：自動待命關閉。
 - » 產品預設自動待命開啟。

DIM

設定顯示亮度。

- **HIGH（高）、MID（中）、LOW（低）**
 - » 產品預設的亮度為中。

原廠重設

將裝置重設成預設設定。

- 開啟聲霸，同時按住  和  按鈕 8 秒。
 - » 顯示螢幕顯示「**RESET**」5 秒。
 - » 系統重新啟動時，顯示螢幕顯示「**REBOOT**」

透過藍牙裝置播放

透過藍牙，將聲霸與您的藍牙裝置（如 iPad、iPhone、iPod touch、Android 手機或筆記型電腦）連接，然後可透過聲霸喇叭聆聽儲存於裝置上的音訊檔案。

- 1 按下聲霸上的 （藍牙）按鈕（Bluetooth）切換聲霸到藍牙模式。
 - » NO BT 顯示在顯示面板上。
- 2 在藍牙裝置上，開啟藍牙，搜尋並選擇 **Philips TAB7807** 以開始連線（如需瞭解藍牙啟用方法，請參閱藍牙裝置的使用手冊）。
- 3 請稍後，直到聽到聲霸的語音提示。
 - » 如果連線成功，BT 將顯示在顯示面板上。
- 4 選擇並播放藍牙裝置上的音訊檔案或音樂。
 - 在播放期間，如果有來電，音樂播放將暫停。通話結束後繼續播放。
 - 如果藍牙裝置支援 AVRCP 設定檔，可在遙控器上按下 ◀/▶ 跳到某個曲目 或者按下 ▶|| 暫停/繼續播放。

若要斷開並與新的藍牙裝置進行配對

- 1 在藍牙模式下，按下  > 選擇「BT PAIR」> 然後按下 ▶（進入）以斷開所有裝置並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或者，直接按住聲霸上的  按鈕以斷開所有裝置並進入藍牙配對模式。
 - » 聲霸語音提示且顯示螢幕將顯示「PAIRING」。
- 2 遵循上述「透過藍牙裝置播放」中的步驟 2-3 以進行您的藍牙裝置配對。

附註

- 在沒有障礙物的空曠區域內。聲霸與藍牙裝置之間的最大操作範圍約為 10 公尺（30 英尺）。
- 不保證與藍牙裝置相容。
- 音樂串流可能被裝置和聲霸之間的障礙物中斷，例如牆壁、覆蓋裝置的金屬外殼，或者附近以相同頻率操作的其他裝置。

聆聽外接裝置

確保聲霸連線到電視或音訊裝置。

- 1 重複按聲霸或遙控器上的  按鈕以選擇 **Audio in**、**Optical**、**HDMI eARC/ARC**、**HDMI in** 模式。
- 2 直接操作您的音訊裝置的播放功能。
- 3 按下 **+/-**（音量）按鈕以調節音量至所需程度。
 - » 選擇不同的音訊格式時，聲霸將顯示如下：

音訊（縮寫）	顯示螢幕
LPCM 2ch	PCM
LPCM 5.1ch	PCM
LPCM 7.1ch	PCM
Dolby Digital（杜比數位）	杜比音效
Dolby TrueHD（杜比 TrueHD）	杜比音效
Dolby Digital Plus（杜比數位 Plus）	杜比音效
Dolby Atmos - Dolby TrueHD（杜比全景聲 - 杜比 TrueHD）	杜比全景聲
Dolby Atmos - Dolby Digital Plus（杜比全景聲 - 杜比數位 Plus）	杜比全景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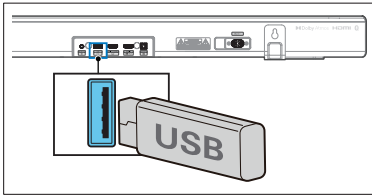
附註

- 聲霸可能無法解碼來自輸入源的所有數位音訊格式。在這種情況下，系統將靜音。這不是缺陷。確保輸入源的音訊設定（例如，電視、遊戲機、DVD 播放器等）設為帶有 HDMI 輸入 / HDMI ARC / 光纖輸出的 **PCM** 或 **Dolby Digital**（請參考輸入源裝置使用手冊的音訊設定詳情）。

透過 USB 播放音訊

聆聽 USB 儲存裝置上的音訊如 MP3 播放器和 USB 隨身碟等。

- 1 插入 USB 裝置。



- 2 重複按聲霸或遙控器上的  按鈕以選擇 **USB** 模式。
 - » **USB** 被顯示在顯示面板上。
- 3 播放期間：

按鈕	動作
	開始、暫停或繼續播放。
	跳至上一曲目或下一曲目。

附註

- 本產品可能與某些類型的 USB 儲存裝置不相容。
- 如果使用 USB 延長纜線、USB 集線器或 USB 多功能讀卡機，則可能無法識別 USB 儲存裝置。
- 讀取檔案期間請勿取下 USB 儲存裝置。
- 該系統可支援最大 128 GB 記憶體體的 USB 裝置。
- 該系統可以播放 MP3 / WAV / FLAC。
- 支援 USB 連接埠：5V --- 500mA。

5 產品規格

附註

- 規格和設計如有變更, 恕不另行通知。

藍牙 / 無線

藍牙設定檔	A2DP, AVRCP
藍牙版本	V 5.1
藍牙頻率範圍 / 傳輸功率 (EIRP)	2402 ~ 2480MHz < 10dBm
2.4G 無線頻率範圍 / 傳輸功率 (EIRP)	2406 ~ 2474MHz < 10dBm

功放

輸出功率	RMS 310W @THD<=10%; 620W (最大)
------	----------------------------------

聲霸

電源	100-240V~ 50/60Hz
功率消耗	40 W
待命消耗	< 0.5 W
頻率響應	140Hz - 20kHz
喇叭阻抗	8Ω x 6
尺寸 (寬 x 高 x 深)	800 x 65 x 106 公釐
重量	2.5 kg
操作溫度	0° C - 45° C

重低音喇叭

電源	100-240V~ 50/60 Hz
功率消耗	45 W
待命消耗	< 0.5 W
頻率響應	35 Hz - 140 Hz
抗阻	3 Ω
尺寸 (寬 x 高 x 深)	190 x 410 x 309 公釐
重量	6.0 kg
操作溫度	0° C - 45° C

USB

USB direct 版本	2.0 全速
USB	5V = 500mA

遙控器

距離/角度	6 公尺/30°
電池類型	AAA (1.5V X 2)

支援的音訊格式

HDMI 輸入	LPCM 2ch, LPCM 5.1ch, LPCM 7.1ch,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plus, Dolby True HD, Dolby MAT, Dolby Atmos - Dolby Digital Plus, Dolby Atmos - TrueHD, Dolby Atmos - Dolby MAT.
HDMI eARC	LPCM 2ch, LPCM 5.1ch, LPCM 7.1ch,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plus, Dolby True HD, Dolby MAT, Dolby Atmos - Dolby Digital Plus, Dolby Atmos - TrueHD, Dolby Atmos - Dolby MAT.
HDMI ARC	LPCM 2ch, LPCM 5.1ch,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plus, Dolby Atmos - Dolby Digital Plus
光纖	LPCM 2ch, LPCM 5.1ch, Dolby Digital
藍牙	SBC
USB	MP3 / WAV / FLAC

6 疑難排解



警告！

- 小心觸電。切勿拆下產品外殼。

為了保持保固的有效性，請勿嘗試自行維修產品。

如果您在使用本產品時遇到問題，請在請求服務之前檢查以下幾點。如果仍有問題，請造訪 www.philips.com/support 取得支援。

主機

主機上的按鈕不起作用。

- 將主機與電源斷開幾分鐘，然後重新連線。

無電源供應

- 確保交流電源線已正確連接。
- 確保交流電源插座有電源供應。
- 按下遙控器或聲霸上的  按鈕，以開啟聲霸。

聲音

聲霸喇叭沒有聲音。

- 將音訊纜線從聲霸連線至電視或其他裝置。但是，在以下情況下，您不需要單獨的音訊連接：
 - 聲霸和電視透過 ARC 連接進行連接，或
 - 裝置連接至聲霸上的 in 連接器。
- 在遙控器上，選擇正確的音訊輸入。
- 確保聲霸沒有被靜音。
- 將本產品重設成其原廠設定（請參閱「原廠重設」）。

聲音失真或迴聲。

- 如果您透過本產品從電視播放音訊，請確保電視已靜音。

音訊與視訊沒有同步。

- 按下  進入設定選單，選擇「AV SYNC（使音訊與視訊輸出同步）」以使音訊與視訊同步。

無線重低音喇叭沒有發出聲音。

- 手動將重低音喇叭連接到主機。
- 增大音量。按下遙控器或聲霸上的 **+**（增大音量）。
- 如果沒有音訊時，使用其中一種數位輸入：
 - 嘗試將電視輸出設成 PCM 或
 - 直接連接到藍光 / 其他來源。
 - 一些電視無法通過數位音訊。
- 您的電視可能被設成可變的音訊輸出。確認音訊輸出設定被設為 FIXED（固定）或 STANDARD（標準），而不是 VARIABLE（可變的）。請參考電視使用手冊以獲得更多詳細資訊。
- 如果使用藍牙，請確保來源裝置上的音量有打開且該裝置沒有被靜音。
- 播放凍結且在 Wi-Fi 模式下沒有聲音時，請檢查家裡網路是否正常。

藍牙

裝置無法與聲霸連線。

- 裝置不支援聲霸所需的相容設定檔。
- 您尚未啟用裝置的藍牙功能。如需瞭解啟用該功能的方式，請參閱裝置的使用手冊。

- 裝置未正確連線。正確連線裝置。
- 聲霸已與另一個藍牙裝置連線。斷開所連裝置，然後重試

來自所連藍牙裝置的音訊播放品質差。

- 藍牙接收效果不佳。將裝置靠近聲霸，或移除裝置與聲霸之間的任何障礙物。

我在我的藍牙裝置上找不到本機的藍牙名稱。

- 確保您的藍牙裝置上的藍牙功能已被啟用。
- 重新將本機與您的藍牙裝置配對。

杜比全景聲

無法達到出色的杜比全景聲效果。

- 關於非-HDMI 連線（例如，使用 USB、藍牙、光纖或音訊輸入），只產生有限高度的環繞聲效果。請參閱「杜比全景聲」一節瞭解如何達到最佳杜比全景聲效果。

遙控器不起作用

- 在按任何播放控制按鈕之前，請先選擇正確來源。
- 減小遙控器與本機之間的距離。
- 根據指示，使極性 (+/-) 對齊以插入電池。
- 更換電池。
- 將遙控器直接對準本機正面的感應器。

重低音喇叭閒置或重低音喇叭的指示燈沒有亮起時

- 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線，3 分鐘後再將其插入以重設重低音喇叭。

Trademarks:



The terms HDMI,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and the HDMI Logo are trademarks or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COMPATIBLE WITH



Dolby, Dolby Vision, Dolby Atmos, and the double-D symbol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Dolby Laboratories Licensing Corporation. Manufactured under license from Dolby Laboratories. Confidential unpublished works. Copyright © 2012–2021 Dolby Laboratories.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Bluetooth® word mark and logo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wned by Bluetooth SIG, Inc. and any use of such marks by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is under license. Other trademarks and trade names are those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規格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請造訪 www.Philips.com/support，取得最新的更新和文件。Philips 及 Philips Shield Emblem 均是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註冊商標，由其授權許可的公司方可使用。

本產品是由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或旗下的一家子公司負責製造和銷售，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是本產品的保證人。

